

证券代码：300785

证券简称：值得买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投资种类：投资种类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（含）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不用于投资股票、利率、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标的的理财产品；不用于投资境内外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、基金投资、期货投资等。

2、投资金额：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3、特别风险提示：公司将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，因此现金管理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。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1、投资目的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增加公司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2、投资金额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3、投资方式

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（含）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

在投资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，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。

4、投资期限

上述投资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单个产品或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（含）。

5、资金来源

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人民币 3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1、尽管公司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；

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；

3、相关人员操作和监控风险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跟踪金融市场及宏观政策的变化，分析相关变化对投资产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充分做好现金管理的风险评估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，确保产品安全；

2、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，必要时将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，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；

3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
4、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管理，提高资金运作效率，防范投资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风险。

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、保值增值、防范风险，公司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、投资需求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的是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在此基础上，公司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，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事项

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